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

股東常會議事錄



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正。

地點：台北市林森北路 247 號 4 樓(欣欣秀泰影城)。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之股份計 5,066 萬 1,999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54 萬 4,582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額 7,304 萬 3,283 股之 69.35%。

列席：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永吉會計師及曾國富會計師
論衡國際法律事務所：陳淑貞律師

主席：尤志煌

紀錄：林再生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出席董事計有尤志煌董事、吳志揚董事、陳國勝董事、張力允董事及潘大綱董事等 5 員，超過董事席次 9 員一半以上。）

二、主席致開會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民國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四）修正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請參閱附件四）

（五）本公司 111 年董事酬金政策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四、承認事項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次股東常會會議進行方式，採逐案討論一次票決方式，即承認事項各案均討論完畢後，再於同一時間分案進行票決。

提案一：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案。

說明：一、遵照公司法第 228 條及第 230 條等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並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且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三、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六）。

全案經現場及電子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037 萬 6,821 權；反對權數 4 萬 8,634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43%，已達法定通過數額（如附件七一議案表決報告）。

決議：本案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提請 承認案。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第 18 屆第 04 次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如下：

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稅前淨利 2,128 萬 9,585 元，稅後淨利 1,674 萬 8,974 元，加計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40 萬 1,932 元，合計 1,715 萬 906 元，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71 萬 5,091 元，可供分配盈餘計 1,543 萬 5,815 元。

二、有關股東股利謹依據前述章程分配計算如下：

股東股利：1,543 萬 5,815 元，佔可供分配盈餘之 100%除以發行股數 73,043,283 股，每股可配發約 0.21132422 元，股東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註二)。

三、本次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俟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事宜。

四、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下表。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11年度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餘額		0	註一：法定盈餘公積依本年度稅後淨利加計本年度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本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10%。
本年度稅後淨利	16,748,974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401,93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		17,150,906	註二：可供分配盈餘 15,435,815元除以發行股數 73,043,283股，每股可分配發約 0.21132422元，股東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註一)		(1,715,09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註二)		15,435,815	
股東股利	15,435,815		
合計		15,435,815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附註：依公司章程分配			
15,435,815元 / 73,043,283股 = 0.21132422元			

全案經現場及電子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037 萬 5,690 權；反對權數 4 萬 9,635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43%，已達法定通過數額（如附件七一議案表決報告）。

決議：本案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提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2年2月14日依新修正「公司法」第172條之1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增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0條第2項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吳董事志揚發言：在本案「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第 10 條修正條文說明為「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二』修正」，但在本文說明卻為「依新修正『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請修正。

主席發言：請公司依吳董事指導完成修正。

全案經現場及電子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035 萬 8,844 權；反對權數 6 萬 6,234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40%，已達法定通過數額（如附件七一議案表決報告）。

決議：

- 一、案內說明一應修正為「112 年 2 月 14 日依新修正『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增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10 條第 2 項條文。」
- 二、本案已達法令規定標準，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七分。

主席：尤志煌



紀錄：林再生



(本次股東會議事錄僅節錄議事之大致經過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壹、前言

民國 111 年國內經濟狀況仍受本土新冠變種病毒影響消費低迷，本公司電影院、餐廳、百貨亦受影響無法達成預期銷售目標，其中鉅星匯餐廳停業、電影院票房收入銳減，向本司請求降租及抽成折讓，影響本公司稅前盈餘達成率。

貳、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說明：

面對民間消費不振等因素，本公司除穩定各專櫃銷售避免撤櫃外，並努力擴展全館產品銷售、與農糧署合作小農市集取得廣告補助、爭取僑福卡特約商店、增加網購銷售流路及後館 B1 房屋招商等作為，已努力達成預訂盈餘目標(2,100 萬元)。

公司於逆境中重新擬定各項因應作為，除配合政府政策對專櫃實施租金減收，另對所屬員工維持原薪資，在公司努力下，無撤櫃及放無薪假等情事。相關具體作為分述如下：

- (一) 為因應疫情影響，公司成立「退輔會農產品專區」，提供各農場優良農產品與「國軍服裝提領處」，提供軍用商品多元化，服務國軍官兵與顧客，提升營運績效。
- (二) 公司為擴展財源，積極向各大企業公司與社會團體爭取團購買單，增加公司營收。
- (三) 為因應新時代消費趨勢，重新設計公司網頁，導入網購模式，擴大網路行銷，提升業績。
- (四) 修訂禮券販售辦法，結合信用卡支付模式，增加購買意願，吸引顧客來店消費，創造業績連鎖效應。
- (五) 執行節能減碳計畫與公司治理精進作為，擷節各項業務費用支出，達成擷節預算支出目的。

由於大環境不佳，消費力道明顯減弱，經本公司全體員民國 111 年度營收計 6 億 8,749 萬餘元，營業成本 5 億 9,539 萬餘元，營業毛利 9,210 萬餘元，管銷費用 8,466 萬餘元，營業利益 743 萬餘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6 萬餘元，稅前淨利 2,128 萬餘元，除去所得稅費用 454 萬餘元後，稅後淨利 1,674 萬餘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狀況（一一一年元月至十二月總額） 單位：元

項 目	營 運 目 標	實際營業額	達成率	毛利率
(一)營業收入(註一)	805,857,000	687,495,584	85.31%	
銷貨收入	603,525,000	575,541,601		
影片收入	186,000,000	103,112,874		
出租收入	16,332,000	8,841,109		
(二)營業成本(註二)	699,844,000	595,395,062		
銷貨成本	535,645,000	506,292,713		
影片成本	153,390,000	78,032,874		
出租成本	10,809,000	11,069,475		
(三)營業毛利	106,013,000	92,100,522	86.88%	13.40%
(四)管銷費用	90,315,000	84,666,221		
推銷費用	58,896,300	52,705,356		
管理費用	31,418,700	31,960,865		
(五)營業利益	15,698,000	7,434,301	47.36%	
(六)營業外收入	5,432,000	13,993,206		
1.利息收入	2,000,000	3,332,018		
2.維護費收入	2,418,000	2,422,632		
3.其他收入	1,014,000	8,238,556		
(七)營業外支出	130,000	137,922		
其他支出	130,000	137,922		
本期淨利(稅前)	21,000,000	21,289,585	101.38%	

註一：營業收入採總額方式表達，包括所有專櫃的銷貨收入。

註二：營業成本亦採總額表達，包括所有專櫃之進貨成本。

參、民國一一三年度營運概要與展望：

展望 113 年，持續引進符合公司的品牌進駐，穩固現有顧客並開創新客源。同時為力求商場長遠的公共安全，每年定期檢測及維修設備，以顧客安全第一的經營理念，同時發揮團隊合作精神，追求品牌時尚定位，整合所有商品行銷，服務專櫃廠商，滿足顧客需求，達成營運目標，提昇股東權益。營業規劃概要具體方案如下：

- (一) 本「以客為尊，團隊必勝」理念，加強營運管理，控制行銷成本，達成年度營運目標。
- (二) 規劃 113 年度行銷營運目標，整合各專櫃與公司行銷計畫，爭取促銷商品內容，加強售後服務，利用各項電子廣宣，拓大宣傳區域，增加客源，提昇營業額。
- (三) 積極爭取異業結盟與加強網路行銷，加強多角化營業面向，增加公司業外收益。

- (四) 運用公司新版網頁，強化電子商城商品，提供消費者多元化購物平台，滿足顧客購物需求。
- (五) 持續推廣退輔會高山農場及梅山農會等農特產品，並與農委會農糧署合作，舉辦各地區農會農產品展售會，以善盡企業責任。
- (六) 導入各類 PAY、悠遊卡等行動支付工具，提供顧客購物多元付款途徑，增加顧客消費意願；另持續於僑委會僑胞卡特約商店及公司官網平台廣宣公司產品，提升公司線上購物整體業績。
- (七) 賡續推動營運管理資訊化，善用 POS 系統資訊，分析公司全盤營運概況，落實目標管理與績效評估作業。
- (八) 遵循商業會計原則，加強預算管理，嚴密審查一般行政及採購經費支出，力求當省則省，杜絕浪費降低營運成本。
- (九) 依據 IFRS 會計作業流程，更新內控作業手冊；並精進會計資訊系統，落實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
- (十) 貫徹節能減碳、落實節約成本，加強水電、消防、空調、電（扶）梯等設備之保養維護及機電保全人員之管理工作，確保水、電、環保公安。
- (十一) 因應證管中心規定召開年度欣欣大眾公司法說會向股東報告。

展望未來，另持續以顧客需求為導向，持續開發優質的國際品牌進駐，滿足消費需求，著重軟實力與有感服務，以互動為基礎，建立以滿足消費者需求為核心價值，真誠、專業、親切服務態度面對顧客，強化在地深耕，期發揮本公司「精」、「巧」與「美」差異化優勢，創造公司最大利潤回饋股東。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給予本公司支持與鼓勵！謝謝！

董事長：尤志煌



經理人：孟正光



會計主管：劉堂慰



附件二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永吉、曾國富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由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等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此致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潘大綱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3 月 15 日

附件三

案 由：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謹請 公鑑。

說 明：

- 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獲利新台幣 2,314 萬 853 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4%) 92 萬 5,634 元；提撥董監事酬勞(4%) 92 萬 5,634 元。
- 二、前項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列，業經薪酬委員通過，亦經會計師查核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已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符，敬請 鑒察。

附件四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對照表

112年3月15日修正施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3-1 條</p> <p>本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p> <p>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p> <p>六、<u>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u></p> <p>七、<u>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u></p> <p>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第 3-1 條</p> <p>本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三、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p> <p>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五、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p> <p>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1.配合新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修正。</p> <p>2. 刪除監察人名稱。</p>
<p>第三節 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公司治理關係</p>	<p>第三節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公司治理關係</p>	<p>配合新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修正。</p>
<p>第 10 條</p> <p>本公司應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p>	<p>第 10 條</p> <p>本公司應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p>	

<p>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為平等對待股東，前項各類資訊之發布宜同步以英文揭露之。</p> <p>為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應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u>前項規範包括本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u></p>	<p>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為平等對待股東，前項各類資訊之發布宜同步以英文揭露之。</p> <p>為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應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為防範內線交易，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第4項增修之。</p>
<p>第 10-1 條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括酬金之內容、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p>		<p>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之1增修之</p>
<p>第 29 條 第一至四項略。 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u>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u>，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p>	<p>第 29 條 第一至四項略。 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p>	<p>配合新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修正。</p>
<p>第 52 條 本守則訂立於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一一一年六月二二日第一次修正；<u>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第二次修正。</u></p>	<p>第 52 條 本守則訂立於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一一一年六月二二日第一次修正。</p>	<p>配合法規修正之</p>

附件五

欣欣大眾公司 111 年董事酬金揭露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 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 (A)(註 2)		退職退 休金 (B)	董事酬 勞(C)(註 3)	業務執 行費用 (D) (註 4)		薪資、 獎金及 特支費 等 (E)(註 5)	退職 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 6)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註 7)			本公司 內所有 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董事長	退輔會代表 尤志煌	1834				10.9 5%	80									11.43%	
董事	退輔會代表 呂嘉凱																
董事	退輔會代表 張志強																
董事	退輔會代表 張力允																
董事	退輔會代表 吳志揚	471.8		103.7		3.44 %										3.44%	
董事	張惠君	117.9		25.9		0.86 %										0.86%	
董事	大天投顧 代表 蕭祥玲	117.9		25.9	22-	0.86 %										0.86%	
獨立 董事	陳弘宙	117.9			129	0.86 %										0.86%	
獨立 董事	劉自強	117.9			129	0.86 %										0.86%	

附件六

民國 111 年度營收損益表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營 運 目 標	實 際 營 業 額
(一)營業收入(註一)	805,857,000	687,495,584
銷貨收入	603,525,000	575,541,601
影片收入	186,000,000	103,112,874
出租收入	16,332,000	8,841,109
(二)營業成本(註二)	699,844,000	595,395,062
銷貨成本	535,645,000	506,292,713
影片成本	153,390,000	78,032,874
出租成本	10,809,000	11,069,475
(三)營業毛利	106,013,000	92,100,522
(四)營業費用	90,315,000	84,666,221
推銷費用	58,896,300	52,705,356
管理費用	31,418,700	31,960,865
(五)營業利益	15,698,000	7,434,301
(六)營業外收入	5,432,000	13,993,206
1.利息收入	2,000,000	3,332,018
2.維護費收入	2,418,000	2,422,632
3.其他收入	1,014,000	8,238,556
(七)營業外支出	130,000	137,922
其他支出	130,000	137,922
本期淨利(稅前)	21,000,000	21,289,585
所得稅費用		4,540,611
本期淨利(稅後)		16,748,974

註一及註二同第 6 頁，均以總額列示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NO.00061110A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及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分別為 388,373 仟元及 154,777 仟元，分別佔總資產之 39% 及 15%，相關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十及十二。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由於評估涉及諸多假設，屬高度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主要因應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公司依各現金產生單位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_____

賴 永 吉

會計師：_____

曾 國 富

核准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0679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 國 112 年 3 月 日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412,645	42	\$ 390,456	40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	8,147	1	8,74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八	672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八	5,091	1	5,28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927	—	1,580	—
1300	存 貨	四、九	3,140	—	2,507	—
1410	預付款項		2,330	—	2,64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4,000	44	411,214	42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十	388,373	39	400,069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一	8,387	1	10,47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十二	154,777	15	149,477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廿二	2,201	—	2,406	—
1920	存出保證金		5,256	1	5,26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08	—	1,2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0,002	56	568,940	58
1xxx	資 產 總 計		\$ 994,002	100	\$ 980,1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十三	\$ 32,885	4	\$ 30,725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四	13,105	2	14,14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247	—	51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十一	2,997	—	2,706	—
2310	預收款項		3,154	—	3,2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7	—	30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5,715	6	51,683	5
25xx	非流動負債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40,795	4	40,795	5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		605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十一	5,519	1	7,87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十五	2,631	—	2,849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357	2	22,35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907	7	73,873	8
2xxx	負債總計		127,622	13	125,556	13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十六	730,433	73	730,433	75
3200	資本公積	十六	503	—	503	—
3300	保留盈餘	十六	132,592	14	120,214	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579	6	56,04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862	6	58,862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7,151	2	5,304	—
3400	其他權益	十六	2,852	—	3,448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52	—	3,448	—
3xxx	權益總計		866,380	87	854,598	8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4,002	100	\$ 980,1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尤志煌



經理人：孟正光



會計主管：劉堂慧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七 十八	\$ 113,309	100	\$ 92,8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21,208)	(19)	(17,865)	(19)
5900	營業毛利		92,101	81	74,996	8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2,705)	(47)	(52,496)	(57)
6200	管理費用		(31,961)	(28)	(27,965)	(3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666)	(75)	(80,461)	(87)
6900	營業利益		7,435	6	(5,465)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332	3	2,511	3
7010	其他收入	十九	7,436	7	9,894	1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	3,223	3	(814)	(1)
7050	財務成本	廿一	(136)	—	(16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855	12	11,426	12
7900	稅前淨利		21,290	19	5,96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廿二	(4,541)	(4)	(1,082)	(1)
8000	本期淨利		16,749	15	4,879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十五	503	—	5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十六	(596)	—	1,521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廿二	(101)	—	(10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4)	—	1,946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4)	—	1,94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55	15	\$ 6,825	7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廿三	0.23 元		0.07 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廿三	0.23 元		0.07 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尤志煌



經理人：孟正光



會計主管：劉堂慰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 定 盈餘公積	特 別 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30,433	\$ 503	\$ 54,624	\$ 58,862	\$ 14,243	\$ 1,927	\$ 860,592
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	-	1,424	-	(1,424)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12,819)	-	(12,819)
本期淨利	-	-	-	-	4,879	-	4,8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5	1,521	1,9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04	1,521	6,82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30,433	\$ 503	\$ 56,048	\$ 58,862	\$ 5,304	\$ 3,448	\$ 854,598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30,433	\$ 503	\$ 56,048	\$ 58,862	\$ 5,304	\$ 3,448	\$ 854,598
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公積	-	-	531	-	(531)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4,773)	-	(4,773)
本期淨利	-	-	-	-	16,749	-	16,7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2	(596)	(1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151	(596)	16,55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30,433	\$ 503	\$ 56,579	\$ 58,862	\$ 17,151	\$ 2,852	\$ 866,38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尤 志 煌



經理人：孟 正 光



會計主管：劉 登 慧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290	\$ 5,9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819	20,781
利息收入	(3,332)	(2,511)
利息費用	136	1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672)	—
應收帳款	195	(3,010)
其他應收款	124	(124)
存 貨	(632)	(772)
預付款項	262	(52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32	233
應付帳款	2,160	5,503
其他應付款	2,485	(2,157)
預收款項	(137)	197
其他流動負債	21	(26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85	(577)
存入保證金	—	(2,73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5,236	20,178
支付之利息	(136)	(165)
支付之所得稅	(1,095)	(3,4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005	16,5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1)	(10,18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176)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	(33)
收取之利息	2,861	2,7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212)	(7,4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之償還	(2,831)	(2,669)
發放現金股利	(4,773)	(12,8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04)	(15,4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89	(6,3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456	396,8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2,645	\$ 390,45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尤志煌



經理人：孟正光



會計主管：劉堂慧



附件七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議案表決報告

發行股份總數：73,043,283 投票時出席股份總數：50,661,999 出席率：69.35%
無表決權總數：0 投票時有效表決權數：50,661,999

1 承認事項第一案

案由：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案統計情形：

贊成權數合計	<u>50,376,821</u>	權·含電子投票	<u>32,180,398</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99.43%</u>
反對權數合計	<u>48,634</u>	權·含電子投票	<u>48,634</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09%</u>
無效權數合計	<u>0</u>	權·含電子投票	<u>0</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00%</u>
棄權/未投票權數合計	<u>236,544</u>	權·含電子投票	<u>232,977</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46%</u>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通過。

2 承認事項第二案

案由：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統計情形：

贊成權數合計	<u>50,375,690</u>	權·含電子投票	<u>32,179,267</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99.43%</u>
反對權數合計	<u>49,635</u>	權·含電子投票	<u>49,635</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09%</u>
無效權數合計	<u>0</u>	權·含電子投票	<u>0</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00%</u>
棄權/未投票權數合計	<u>236,674</u>	權·含電子投票	<u>233,107</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46%</u>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通過。

3 討論事項第一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本案統計情形：

贊成權數合計	<u>50,358,844</u>	權·含電子投票	<u>32,162,421</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99.40%</u>
反對權數合計	<u>66,234</u>	權·含電子投票	<u>66,234</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13%</u>
無效權數合計	<u>0</u>	權·含電子投票	<u>0</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00%</u>
棄權/未投票權數合計	<u>236,921</u>	權·含電子投票	<u>233,354</u>	權·佔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u>0.46%</u>

本案表決結果：已達法令規定標準通過。

監票人員簽章：

計票人員簽章：

附件八

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112 年 6 月 27 日修正施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10 條</p> <p>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之，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p> <p><u>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舉行。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u></p>	<p>第 10 條</p> <p>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之，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p>	<p>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二修正。</p>
<p>第 31 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年三月九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三月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八月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卅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十六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52-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七月三十</p>	<p>第 31 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年三月九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三月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八月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卅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十六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七月三十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廿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廿九日，第十九次修</p>	<p>增列本次修正時間</p>

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廿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廿九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八月廿八日，第廿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廿七日，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日，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廿五日，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廿八日，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廿三日，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廿三日，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一日，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九日，第廿九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二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關於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於民國 111 年股東會選舉第十八屆董事適用）。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〇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八月廿八日，第廿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廿七日，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日，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廿五日，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廿八日，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廿三日，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廿三日，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一日，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九日，第廿九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二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關於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於民國 111 年股東會選舉第十八屆董事適用）。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〇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41-

-42-

112年 股東常會

【階段出席股數登記表】

開會日期：112年6月27日

公司發行總股數：73,043,283 股 有效總股數：73,043,283 股

有效總權數：73,043,283 股

累計親自出席股數：47,949,338 股 親自出席率：65.64%

累計委託出席股數：2,712,661 股 委託出席率：3.71%

次數	時間	開會通知書統計		出席股數統計		出席率 (%)
		張數小計	張數累計	出席股數(權數)小計	出席股數(權數)累計	
1		5057	5057	50,658,432股	50,658,432股	69.35%
				50,658,432權	50,658,432權	
2	上午08:35:00	1	5058	567股	50,658,999股	69.35%
				567權	50,658,999權	
3	上午08:40:00	1	5059	3,000股	50,661,999股	69.35%
				3,000權	50,661,999權	
合計		5059	5059	50,661,999股	50,661,999股	69.35%
				50,661,999權	50,661,999權	

覆核人員：_____

記錄人員：_____